

先秦冠礼研究



戴庞海 著

 中州古籍出版社

先秦冠礼研究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戴宠海 著 章

中州古籍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先秦冠礼研究/戴庞海著. - 郑州:中州古籍出版社,
2006.12

ISBN 7-5348-2617-9

I. 先… II. 戴… III. 礼仪-研究-中国-先秦
时代 IV. K892.9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144314 号

责任编辑:王 月

责任校对:李 里

出版社:中州古籍出版社

(地址:郑州市经五路 66 号 邮政编码:450002)

发行单位:新华书店

承印单位:河南龙华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787mm×1092mm 1/16

印张:16.25

字数:250 千字

版次:2006 年 12 月第 1 版 印次:2006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ISBN 7-5348-2617-9/K·1051 定价:28.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由承印厂负责调换。

本书的出版得到了郑州大学“十五”、“211”重点学科建设建设项目——“中国古代文明与考古学”课题的资助。

序

我是1992年从河南大学历史系调入郑州大学历史研究所工作的，在其后的几年间，因忙于教学与科研，与历史系老师的交往并不多。2001年，系、所合并，这才与原历史系的老师有了较多的接触，也正是从那时起我认识了青年教师戴庞海君，而且我们还讲的是同一门课——《中国历史文选》。不过除了工作上的接触之外，交往也不太多。2002年，庞海君考上了我的博士生，研究方向是中国古代文化史，而侧重于中国古代礼文化的基础文献“三礼”学的研究，这以后我们的联系才多起来。

“三礼”是指成书于先秦的《仪礼》、《周礼》与成书于汉代的《礼记》。在两汉魏晋南北朝时期，“三礼”学曾是热门显学，研究者众多，“三礼”的各个学派都有比较明确的师承关系。唐初，孔颖达、贾公彦等撰“三礼”义疏，完成了对自汉以来的《礼经》学的总结工作。当时，朝廷上下还有一大批包括魏征、房玄龄等在内的礼学专家。所以，赵翼在《廿二史札记》中说：“六朝人最重‘三礼’之学，唐初犹然。”又说：“大历中，尚有仲子陵、袁彝、韦彤、韦苗以礼名其家学。此可见唐人之究心‘三礼’，考古义以断时政，务为有用之学。”^①不过，从总体上看，唐代研习“三礼”的学者有限，《仪礼》和《周礼》之学的研究更不景气。《旧唐书·杨珣传》载，开元十六年国子祭酒杨珣上奏说：“《周礼》、《仪礼》及《公羊》、《谷梁》殆将废绝，若无甄异，恐后代便弃。”可见，唐代“三礼”学中的《周礼》和《仪礼》二学已经衰微。宋代情况略有改观。元朝罕有研究《仪礼》的学者。明代《仪礼》几成绝学。《周礼》的命运与《仪礼》相似。清朝时，由于特殊的历史环境，学者们埋头于故纸堆，孜孜以求，因而朴学大盛，“三礼”学也蓬勃发展，并迅速进入极盛时期，涌现出一大批礼学名家和专著，如胡培翬《仪礼正义》、孙希旦《礼记集解》、孙诒让《周礼正义》、秦蕙田《五礼通考》、黄以周《礼书通故》，等。

^① 赵翼：《廿二史札记》卷二十“唐初三礼汉书文选之学”，中华书局，1984年版。

“三礼”学号称绝学,研究难度很大。《礼记·礼器》记载:孔子曾说过“毋轻议礼”。唐人韩愈也曾在其《读仪礼》一文中说:“余尝苦《仪礼》难读,又其行于今者盖寡,沿袭不同,复之无由,考于今,诚无所用之。”^①连一千多年前的大家豪都感到《仪礼》难读,今人就更不用说了。

冠礼,是“三礼”学研究的重要内容之一,在汉代流行的四种本子的《仪礼》^②中,无一例外地都以《士冠礼》作为第一篇。在《礼记》中也有阐释冠礼功能与意义的专篇。冠礼,就是给步入成年行列的男子加冠的礼仪;在女子则称为笄礼。冠、笄之礼实际上就是古代华夏族人的成年礼,在先秦两汉曾有繁复的仪节,备受世人重视。但南北朝以后,由于社会的巨变、外族文化的传入以及古代礼书文字晦涩难懂等原因,冠礼的命运与《仪礼》一样,逐渐被政府和学者们所冷落,也逐渐被社会所淡忘,真正实施的人甚少,即使行之,也是草草了事。正如韩昌黎所说:“其行于今者盖寡”,“考于今,诚无所用之”。柳宗元在《与韦中立书》中也说:“古者重冠礼,将以责成人之道,是圣人所尤用心者也。数百年来,人不复行。近有孙昌胤者,独发愤行之。既成礼,明日造朝,到外廷,荐笏言于卿士曰:‘某子冠毕。’应之者咸怍然。京兆尹郑叔则怫然曳笏却立曰:‘何预我邪?’廷中皆大笑。”宋元明时期,研习冠礼的学者寥寥无几,尽管也有司马光、朱熹等学者力倡恢复,却收效甚微。清代情况有了很大的改观。近代则复陷于冷寂。从20世纪初至今,比较重要的研究成果只有江绍原《中国古代成人礼》、杨宽《“冠礼”新探》、钱玄《三礼通论》中的冠礼部分等,数量十分有限,迄今海内外尚未见专门研究冠礼的专著问世。今戴庞海博士将其毕业论文《先秦冠礼研究》修改、补充、完善已毕,书稿即将付梓,请序于余,余嘉其志,欣然应允,写下了上面的话,并希望庞海君以后能在中国古代礼仪文化的探索研究方面取得更多、更优秀的成果。

杨天宇

2006年10月于郑州大学寓所

① 《韩昌黎文集校注》卷一,马其昶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年版。

② 汉代流行的《仪礼》的四种本子:刘向《别录》本、大戴本、小戴本和庆氏本。庆氏本即武威汉简本,陈梦家先生《武威汉简》一书以为该简本《仪礼》即《庆氏礼》。

目 录

序	(1)
第一章 绪论	(1)
第一节 与冠礼相关的几个概念	(2)
第二节 冠礼研究的历史、现状与任务	(15)
第二章 冠礼的起源——原始社会的成人礼	(27)
第一节 礼与成人礼的起源	(28)
第二节 成人礼起源的时间	(34)
第三节 成人礼的类型与特征	(45)
第四节 成人前的教育	(52)
第五节 原始民族的成人礼	(57)
第三章 夏商周时期的冠礼（上）	(79)
第一节 三代礼制的沿革	(80)
第二节 冠礼前的教育活动	(84)
第三节 夏商周时期的主要发式	(90)
第四节 夏商周时期的主要冠式与冠饰	(97)
第五节 西周时期的冠礼	(111)
第四章 夏商周时期的冠礼（下）	(125)
第六节 冠礼的几种特殊情形	(126)
第七节 女子笄礼	(136)
第八节 春秋战国时期的冠礼	(145)
第九节 夏商周时期的天子诸侯大夫冠礼	(163)
第五章 冠礼的功能与特征	(171)
第一节 冠礼诸仪节的功能与意义	(172)
第二节 冠礼的教育功能	(189)
第三节 冠礼的主要特征	(197)

第四节 冠礼的变迁	(204)
附录一 冠礼对周边国家的影响	(211)
第一节 日本的成人礼	(212)
第二节 韩国的冠礼	(217)
附录二 参考文献	(231)
后 记	(251)

第

一

章

绪
论

第一节 与冠礼相关的几个概念

一 成人·成人礼

(一) 成人

冠礼，又称成人礼。行此礼的目的，在于标志一个人从此成人了，开始享有一个成年人所应有的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那么，什么是成人呢？具备什么条件的人才能算是成人呢？孔子曾经说过：“若臧武仲之知，公绰之不欲，卞庄子之勇，冉求之艺，文之以礼乐，亦可以为成人矣。”^① 这样的“成人”几乎为“完人”，显然不是行成人礼的人所能做到的。就中国古代社会的一般情况而言，究竟应当具备哪些条件才能算成人呢？据胡发贵先生研究，这些标准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 年龄

礼制上一般以男子 20 岁为“成人”，“男子二十，冠而字”^②。当然，还有其他说法，如“十二岁说”^③、“十五岁说”^④、“十九岁说”^⑤等。孔子自述其成长过程时曾说过“三十而立”，这固然主要是指心志、道德而言，但此说法却对后世影响甚大。战国时期，秦国的一些君主就是在 30 岁左右才行冠礼。简单说来，除礼制规定外，古人认为男子在 15~30 岁之间就可算做“成人”了。

2. 生理上的成熟

20 岁之所以被定为成人的年龄，主要是因为此时的男子已经具有

① 《论语·宪问》，中华书局影印阮校《十三经注疏》本，1980 年。按以下凡引《十三经》之文，皆据此本，不复注。

② 《礼记·曲礼上》。

③ 《左传·襄公九年》。

④ 杜佑：《通典·嘉礼》，中华书局，1984 年；又见应劭：《风俗通义》，中华书局，1981 年。

⑤ 《荀子·大略》，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 年。

生育能力了。人从呱呱坠地之后，其生长发育是一个自然的过程。《孔子家语》中说：“人始生而有不能者五焉：目无见，不能食，不能行，不能言，不能化；及三月而微煦，然后有见；八月生齿，然后能食；期而生能行，然后能言；三年腮合然后能言，十有六而精通，然后能化。……（女子）十有四而化。一阴一阳，奇偶相配，然后道合化成，性命之端，形于此也。”^①《黄帝内经·素问·上古天真论》中也说：“丈夫八岁，肾气实，发长齿更；二八，肾气盛，天癸至，精气溢泻，阴阳和，故能有子。”可见，古人认为男子16岁已具备了生育能力，到20岁自然更臻成熟了。

3. 学会并掌握一定的劳动技能

中国自古就是个农业国，在农业社会里，农耕是人们赖以生存的基本方式，熟悉与此有关的生产劳动知识自然也是生活的必需。所以，作为一个“成人”，当然要能够承担耕稼之事。《礼记·少仪》中说：“问士之子长幼，长则曰能耕矣，幼则曰能负薪。”可见，古人是以是否“能耕”作为是否成人的重要标志的。

4. 心智的发达

这是一个连续成长的过程，要经过十多年才能完成。因为人的身体是逐步发育、成长的，心智同样也是逐步启蒙的。人从出生时的什么都不会，到“微煦”，能视、能言、能行，其间是环环相扣的过程；“能言”以后，再辅以“小学”、“大学”的教育，才能使人的心智达到开明的境界。《礼记·学记》中说：“比年入学，中年考校。一年视离经辨志，三年视敬业乐群，五年视博习亲师，七年视论学取友，谓之小成，九年知类通达……谓之大成。”^②古人8岁入小学，那么“小成”的年纪应是15岁，“大成”的年纪应是17岁。

5. 对伦理道德与社会生活准则的自觉认同

这就是《礼记·冠义》中所说的“凡人之所以为人者，礼义也。……成人者，将责成人礼焉也；责成人礼焉者，将责为人子、为人弟、为人臣、为人少者之礼行焉”。古代的伦理，就是所谓的“五伦”：君

^① 《孔子家语·本命解》，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1990年。

^② 《礼记·学记》。

臣、父子、兄弟、夫妇、朋友。处理好这五种关系，是作为“人”的基本条件：“何谓人义？父慈、子孝、兄良、弟弟、夫义、妇听、长惠、幼顺、君仁、臣忠十者，谓之人义。”^① 也就是说，能够自觉地认同“五伦”，乃是“成人”的主要标志。“人之能自曲折以赴礼者谓之成人。”^② “自曲折以赴礼”，是指个人服从社会规范，但同时也反映了人追求自我完善的主观能动性。在古人看来，作为一个“成人”，就必须具备这种对道德的积极进取精神。如春秋时，晋国的赵武行冠礼后，拜见韩献子，韩献子教诲说：“戒之！此之谓成人。成人在始与善，善进善，不善蔑由至矣。”^③

战国时，荀子又进一步发展了成人观，进而提出了“全粹美”之说：“君子知夫不全不粹不足以为美也，故诵数以贯之，思索以通之。……生由乎是、死由乎是，夫是之谓德操。德操，然后能定，能定然后能应，能定能应，夫是之谓成人。”^④ 可见，儒家所谓的“成人”，实际上是一种理想化的典范人格^⑤。

（二）成人礼

成人礼，又称为成丁礼、成年礼，是世界上比较原始的民族普遍都存在的一种礼仪，在孩子长大成人、可以成家立业时举行，之后就可以成为社会的正式成员。我国华夏族的成人礼，是男孩行冠礼，女孩行笄礼，这一方面是庆贺氏族或家庭的又一个新成员成长起来了，另一方面更是一种教育，使之“弃幼小嬉戏惰慢之心，而衍衍于进德修业之志”^⑥。通过这种仪式，使步入成人行列的年轻人获得一种要承担起社会责任和家庭责任的使命感。

① 《礼记·礼运》。

② 《左传·昭公二十五年》。

③ 《国语·晋语六》。

④ 《荀子·劝学》，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年。

⑤ 胡发贵：《中国古代的“成人”观念》，载《文史知识》1995年第1期。

⑥ 刘向：《说苑》，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

二 冠·礼·冠礼

(一) 冠

笼统地说，冠就是帽子，古代称之为首服，又叫头衣。但古代的冠与今天的帽子还是有较大区别的：冠只能罩住头顶的发髻，有些冠只是一个冠圈，上面并不全封闭，完全不像今天的帽子那样盖住整个头顶。关于冠的起源，有的学者认为：“冠的产生，应在氏族社会末期，奴隶社会初期”，只是可惜“无实物可证，亦无文字可征”。但是“至少可以肯定，在奴隶社会的鼎盛期——商代和西周时，冠就已经很流行了”^①。实际



戴帽的仰韶文化陶塑人像

上，仰韶文化时期就已经出现了冠。宋兆麟先生说：“从考古上看，史前头衣形象不多，在宝鸡北首岭出土一件仰韶文化陶塑人头，戴有平顶帽。在内蒙古赤峰红山文化的女神像上，有戴扇形的形象。”^② 陕西临潼邓家庄—仰韶文化庙底沟类型遗址，出土一件人像陶塑，裸体，头戴一顶无沿圆帽，帽形鼓满，似皮毛制品，两鬓有平耳垂的整齐断披发^③。可见，至迟在仰韶文化时期已经出现了冠。后来，经过数千年的不断发展，已形成了庞大的冠家族，并成为博大精深的中华服饰文化和礼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

“冠”是个会意字，由“冃”、“元”、“寸”三部分构成。《说文解字》（简称《说文》）曰：“冠，綦也。所以綦发弁冕之总名也，从冃从元，元亦声。冠有法制，从‘寸’。”其中，“冃”的意思为“覆盖”，《说文》云：“冃，覆也。从一下垂也。”徐铉《注》云：“今俗作‘冃’。”可见，“冃”乃“冃”之初文。“元”的本义为“人首”，徐锴曰：“取其在首，故从元。”《左传·僖公三十三年》记载：先轸

① 周绚隆：《中国古代的冠礼》，载《民俗研究》1994年第1期。

② 宋兆麟：《中国风俗通史·原始社会卷》，上海文艺出版社，2001年11月，第94页。

③ 《临潼原头、邓家庄遗址勘查记》，《考古与文物》1982年1期。

在与狄人作战时一马当先冲入敌阵，而且是“免胄入狄师”，不幸阵亡，后来“狄人归其元，面如生”。这里的“元”，就是“人首”的意思。郑玄《注》曰：“元，首也。”《汉书·昭帝纪》曰：“帝加元服。”颜师古《注》云：“元，首也。冠者，首所著，故曰元服。”

在组成“冠”字的各个组成部分中，古今学者对“寸”的解释分歧最大。许慎说：“冠有法制，从‘寸’。”意思是戴冠须遵循一定的礼制法度。但是，后来的文字学家多不从此说，而是将“寸”解释为“又”，“又”，就是手，所以将“冠”的构形意义解释为“用手拿布帛之类的制品加在人的头上”^①。还有人说：“从文字学的角度看，‘冠’乃是一个会意字，以示人手持冠加于头也，此当为其本文。”^②上述两种说法都有道理。从字形演变的规律说，释“寸”为手当然更接近于本义，这是毫无疑义的。但是，从中国古代的历史文化传统来看，许慎的说法也有道理，应当说更加符合后世的社会实际。

尽管林义光《文源》云：“《说文》云：‘寺，廷也，有法度者也，从寸。’按：从寸无法意。”^③但现代仍有学者坚持认为：“作为汉字的表义符号，‘寸’的确是可以表示‘法制’、‘法度’之类意义的。”^④《说文》释“寸”曰：“十分也，人手却一寸，动脉谓之寸口。从又从一。”小篆的字形作“𠂔”，为人手下有一短横，指示此处为“寸口”，即中医诊脉处。由于诊脉须掌握腕下一寸的标准，故“寸”充作汉字的表意字素常表“法度”、“法制”之类意义。如《说文》释“射”字曰：“𠂔，弓弩发于身而中于远也。从矢、从身。”“篆文𠂔从寸，寸，法度也。”释“寺”字曰：“寺，廷也，有法度者也，从寸。”可见，“寸”是可以表示法度的。事实上，在古代社会，尤其是在进入文明时代以后，戴冠总是与法度发生联系。一个人戴不戴冠及戴什么样的冠，要根据其年龄、身份，以及所着服装和所处场合等因素来决定，目的是以冠作为礼制的象征，来节制人们的言行举止。直至今日，

① 孙云鹤：《常用汉字详解字典》，福建人民出版社，1986年，第85页。

② 周绚隆：《中国古代的冠礼》，载《民俗研究》1994年第1期。

③ 林义光《文源》卷八，转引自《金文诂林》卷三下，第1855页。

④ 刘志基：《汉字文化综论·上编·文化蕴涵考·释冠》，广西教育出版社，1996年，第19页。

戴帽子也要遵循一定的规矩。

“冠”字有个异体从“示”，即将“冠”中的“元”字换成“示”字^①。“冠”为什么要从“示”呢？只要了解一下古人的“冠礼”，就可以理解了。《仪礼·士冠礼》曰“筮于庙门”，而且冠礼也是在祢庙中举行的。唐兰、陈梦家先生认为，“示”是已故先祖的灵位^②，乃先祖的神灵所附，为祭祀的直接对象，它自然是立于庙中的。故“冠礼”行之于庙，实为行之于“示”前。冠礼为什么要在“示”前举行呢？《仪礼·士冠礼》贾公彦《疏》曰：“古者重冠。重冠，故行之庙。”在祖先的灵牌前举行象征成年的“冠礼”，是要告慰祖先，并取得祖先的承认和保佑。

《释名·释首饰》云：“二十成人，士冠，庶人巾。”“士”指的是贵族，“庶人”指的是百姓，显然，冠惟贵族才可戴，而与普通百姓无缘。百姓既然以巾为冠，在他们的心目中，巾也便是冠了。《集韵》收了一个“冠”的俗字，也就是流行于下层和民间的异体字，从“巾”“官”声，写作“帽”，则显然就是基于平民百姓的这种观念而行世的^③。

（二）礼

什么是礼？礼，繁体字作“禮”，其字始见于卜辞。1988年版《辞海》解释说：“禮，祭神以致福；②规定社会行为的法则、规范、仪式的总称。”其中第一个义项出自于许慎的《说文解字》。《说文解字》“示”部曰：“禮，履也，所以事神致福也。从示从豐。豐亦声。”至于“豐”字的含义，《说文》“豐”部曰：“豐，行礼之器，从豆，象形。凡豐之属皆从豐，读与禮同。”

时代略晚于许慎的郑玄则认为，“禮”字与“醴”字相通。他在《仪礼·士冠礼》“禮于阼”下注曰：“今文禮作醴。”又《士昏礼》

① 《魏侍中大司马华山王妃故公孙（甌生）氏墓志铭（天平四年七月十六日）》，见赵超：《汉魏南北朝墓志汇编》“东魏”部分，天津古籍出版社，1992年。

② 此为唐兰、陈梦家说。详见李孝定：《甲骨文字集释》，台湾中央研究院专刊影印本，1965年，2612~2613页。

③ 刘志基：《汉字文化综论·上编·文化蕴涵考·释冠》，广西教育出版社，1996年，第19页。

“宾入授，如初禮”下注曰：“古文禮为醴。”

近代学者王国维则认为“豐”字并非“从豆”，而是“象二玉在器之形”，“乃会意字而非象形字”，故“禮”字的本义是：“盛玉以奉神人之器”，后来“推之而奉神人之酒醴亦谓之醴，又推之而奉神人之事通谓之禮”^①。

裘锡圭先生撰文说：“豐字应该分析为从壺从珏”，“本是一种鼓的名称”^②。后来，又有人撰文说：许慎、王国维将“盛玉以奉神人之器”的器皿解释为豆是不正确的，壺应是“鼓”的初文。因为鼓是我国最早的礼器之一，“禮”字的初文从鼓是很容易理解的。文章说：“古豐字当从珏从壺，从壺即从鼓，而非从豆”，“‘禮’字原文作豐……此字为会意字，意即古人在鼓乐声中以玉来祭享天地鬼神之状”，“后世禮字所从之豆乃壺字讹变，后人以误延误，据此释禮，与禮字之初文原意是不相符合的”^③。

郭沫若先生认为：“禮”是后来的字，“从字的结构上来说，是在一个器皿里面盛两串玉具以奉事于神。《盘庚篇》里面所说的‘具乃贝玉’就是这个意思。大概礼之起源于祀神，故其字后来从示，其后扩展而对人，更其后扩展而为吉、凶、军、宾、嘉的各种仪式”^④。

相比较而言，《说文》所说“事神致福”更接近礼的本义。因为“禮”字，从示从豐，反映了原始社会时期人们对于物质财富的渴求。这可以从原始陶画上的丰收舞蹈，以及世界各民族都普遍存在祀神致福的仪式等事实中得到佐证^⑤。

到周代时，礼已经发展得相当丰富，有所谓“经礼三百，曲礼三千”之说^⑥，但是这些礼中的大部分是后来发展起来的，比较原始和基本的礼仪只有八类，即《礼记·昏义》所说的：“夫礼，始于冠，本于昏，重于丧、祭，尊于朝、聘，和于乡、射。此礼之大体也。”可

① 王国维：《观堂集林》第一册卷六《释礼》，中华书局，1959年。

② 裘锡圭：《甲骨文中的几种乐器名称》，载《中华文史论丛》1980年第2期。

③ 郑杰祥：《释礼·玉》，载《华夏文明》第一集，北京大学出版社，1987年。

④ 郭沫若：《十批判书·孔墨的批判》，《郭沫若全集》，人民出版社，1982年。

⑤ 吴康主编：《中国神秘文化辞典·动植物祭》，海南出版社，1989年。

⑥ 《礼记·礼器》。

见，在礼仪体系中，首要的乃是“冠礼”，是较原始的礼仪形式，一个人只有行过此礼后才能以合法的身份正式参与或主持其他各种礼仪，这种观点符合历史事实。

关于礼的本质，胡适先生的《中国哲学史大纲》说：“礼之进化，凡三个时期：第一，最初的本义是宗教的仪节；第二，礼是一切风俗习惯所承认的规矩；第三，礼是合乎义理可以作为行为规范的规矩。”^①

1931年，社会学家李安宅出版的《仪礼与礼记之社会学的研究》一书中说：“中国的‘礼’字，好像包括‘民风’、‘民仪’、‘制度’、‘仪式’、‘政令’等，所以在社会学的已成范畴里，‘礼’是没有相当名称的：大而等于‘文化’，小而不过是区区的‘礼节’。……礼就是人类学上的‘文化’，包括物质与精神两个方面。”^②

20世纪80年代，刘泽华先生在《先秦礼论初探》一文中说：

从先秦的历史看，礼可以说是无所不包的社会生活的总规范，融习俗、道德、政治经济制度、婚姻制度、思想准则为一体。礼最初表现为不成文的习惯，到后来形成条文规定，渗透到社会机体的各个方面，对汉族文化的形成有过巨大的影响^③。

在古代，礼有广义、狭义之分。广义的礼，包括国家的政教刑法、朝章国典等；狭义的礼，主要是指各级贵族所举行的祭祀、丧葬、朝觐、军旅、冠婚等方面的典礼，可以说就是现实生活的缘饰化^④。本书中所讲的，是指狭义的礼，兼顾广义的礼。狭义的礼，主要包括三部分内容：一是礼器，即体现等级差别的器物；二是礼仪，即各种仪容动作；三是礼义，即各种礼器和礼仪所表达的内容、目的等。

杨志刚先生将礼分成三个层面，即：礼的根本性质，礼的精神，礼的具体内容。他认为，可以从“规范和准则”、“修养和文明的象

① 胡适：《中国哲学史大纲》第五篇《孔门弟子》。

② 李安宅：《仪礼与礼记之社会学的研究》，商务印书馆，1931年，第4页。

③ 刘泽华：《先秦礼论初探》，载《中国文化研究集刊》第4辑，复旦大学出版社，1987年。

④ 沈文倬：《殷与藉》，载《考古》1977年第5期。